

华锐风电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华锐风电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7月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临时会议。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名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主持人为公司董事长马忠先生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《关于豁免董事会会议通知时限》的议案。

表决情况：7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2. 审议《关于与美国超导公司、苏州美恩超导有限公司、美国超导奥地利公司签订<和解协议>》的议案。

表决情况：7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3. 审议《关于公司股东向公司提供借款》的议案

为支持公司发展，公司股东西藏新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8000万元人民币借款，借款期限为3个月，年利率为7%。

表决情况：7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锐风电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7月4日